公司代码:603968　　公司简称:醋化股份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10,224万元。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醋化股份	60396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新南	谢霞
办公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998号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998号
电话	0513-68091213	0513-68091213
电子信箱	asc@ntacf.com	asc@ntacf.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以醋酸衍生物、吡啶衍生物为主体的高端专用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内容涵盖产品研发,工艺优化开发,工业化生产,配套经营及定制加工等完整的精细化工业务体系。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食品和饲料的防腐,医药及农药的生产,颜(染)料的生产三个领域,因此本公司的产品分为:(1)食品、饲料添加剂:山梨酸(钾)、脱氢乙酸(钠);(2)医药、农药中间体:乙酰乙酸甲(乙)酯;(3)颜(染)料中间体:乙酰乙酰苯胺类产品;此外,公司应客户需求还经营部分其他有机化学产品销售(包括部分贸易业务)。

2.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集中统一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业务实行规范化、标准化、流程化管理,为此公司制定了详细的规章制度,包括《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选择和质量审计管理制度》、《验收管理制度》、《采购价格评定办法》、《采购申请管理办法》、《采购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

(2)生产模式　本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制定生产计划。公司为保证产品生产符合既定要求,维持产品生产的正常运营;确保公司生产活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际通用标准,符合环保、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各项要求,制定了相关制度。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包括自产产品销售和贸易销售,自产产品采取直销和渠道销售相结合的方式。销售部负责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销售体系,并根据产品的特性,分别设置不同销售小组负责食品饲料添加剂、医药农药中间体和颜(染)料中间体的销售,形成了能够覆盖各类产品市场的营销网络和客户服务体系。

3. 行业情况: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的重视程度日益提升,对安全环保工作的重视日益提高,各级政府机关相继出台了很多环境、安全方面的政策、法规,化工企业的安全环保工作仍存在提升空间。"绿色化工"已经成为全球化工产业发展的潮流,化工产业不是要不要发展的问题,而是如何发展的问题。真正实现化工产业的科学有序发展,必须做到安全绿色是底线,转型升级是必然,合理布局是趋势。公司在国家政策的指导下,通过外延式学习、内生性的创新,整合内外资源,逐步形成了以"食品科学、生命科学、材料科学、高端精细化学品"为发展方向的多元化战略布局。

报告期,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和安全环保的高标准、新要求,化工企业的生产经营面临了新的挑战。上半年市场受疫情影响较大,疫情爆发后,各地封城、封村、封路、设卡,物流通道几乎一度中断,上下游供应链断裂,采购陷入异常;部分下游客户产品出口受限,客户订单减少;下游客户多谨慎采购,部分中间体产品如酯类产品、双乙酰类产品价格有下行趋势。

下半年国内疫情稳定后,下游客户逐步恢复正常开车,部分产品销售量创新高;食品添加剂全年销售稳定,价格也较为平稳;中间体产品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销售价格偏低。下半年国外的疫情仍在持续甚至爆发,但总体出口订单回升。随着石油等化工原料的价格下行,颜料中间体和酯类产品价格一路下行,均达到近几年的新低。全年食品添加剂类主要产品相对保持稳定。另受石化丙烯腈开车不正常影响,全年乙腈一直处于供不应求状态,价格持续高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394,434,224.25	2,089,275,738.61	14.61	1,966,395,995.10
营业收入	2,423,961,559.45	2,257,560,214.28	7.37	2,028,186,22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568,516.81	221,019,211.27	12.01	200,875,47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321,663.87	206,591,269.76	-1.10	184,401,73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3,573,480.70	1,573,987,416.13	8.23	1,445,603,03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22,908.81	285,328,016.52	9.01	230,176,17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1.08	12.04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1	14.63	增加0.48个百分点	14.5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04,296,509.92	669,097,022.77	621,953,872.47	628,615,15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64,772.77	69,059,572.98	65,244,228.57	53,099,94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330,103.07	61,013,279.15	47,288,582.99	36,689,69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82,631.06	109,122,349.14	92,971,013.69	40,646,914.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季度已披露的销售运、保费及佣金,按2020年开始执行的新收入准则进行了重分类调整,不影响当期已披露的利润总额。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70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顾清泉	0	20,866,700	1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7,777,392	8.69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5,893,729	7.77	0	无	0	国有法人
庆九	0	14,014,500	6.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丁彩峰	0	14,011,898	6.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帅建新	0	7,238,400	3.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金全	0	6,626,787	3.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钱进	0	6,624,600	3.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通国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3,842,000	1.88	0	无	0	国有法人
UBS AG	未知	3,693,996	1.80	0	未知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和薛金全为一致行动人;2.南通国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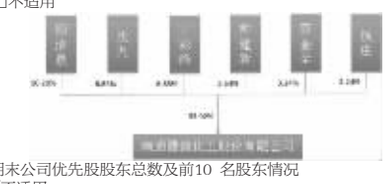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上下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合法合规贯彻新发展理念,创新创造谋求高质量发展"治理公司,在严峻的形势下,逆流而上,获得了较好的业绩。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24.24亿元,同比增长7.37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8亿元,同比增长12.01 %。

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科学识变,主动求变:疫情下的营销,不只是应对。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持续困扰,面对国际、国内新经济冷战格局带来的复杂市场不利,营销团队毫不畏缩、迎难而上,团结一心、创新思维、主动面对,通过与原料供应商资金方面的战略合作,确保了重点原料的供给;通过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的融合运作,取得了开源节流双丰收。

2、转变思想,追根溯源:2020年,"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思想成了生产系统的共识。思想的转变,新装备的应用、机械化、自动化程度的持续提高,5S管理的深入细化,多举措齐发力保障了生产系统的稳定运行。

3、本质安全、绿色环保:报告期内,公司安全工作重点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本质安全诊断问题整改"开展,从平面布局到现场实施,从岗位操作到自动化控制,从文件解读到细化落实,安全工作无论点面,无一放松;安全无小事,环保不放松,带着"三废排放严格高标准,力争环保A级企业"的工作目标,环保管理工作按照解读、细化、培训、检查的"四步工作法"有条不紊的运行,环保自查的水平、能力报告期内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安全环保的高标准严要求达到了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的目的。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知识产权许可、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将与基建建设、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长期应收款计入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将与基建建设、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13,153,673.25
	合同负债	11,937,737.56
	其他流动负债	1,215,935.69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17,588,635.73
预收款项	-19,168,859.56
其他流动负债	1,580,223.83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50,436,344.05
营业成本	79,501,463.79
销售费用	-29,065,119.74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	立洋化学	100	
2	南通天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泓国贸	100	
3	中国三奥集团有限公司	三奥公司	100	
4	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	南通宏信	100	
5	3A USA LLC	美国3A		100

本公司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10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4名。与会监事一致推选会议由监事张红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 审议并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10,224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上述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已由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2021-011)。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与关联方发生交易总额为6700.52万元,具体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发生额(剔除了税)含税
向关联人购买原料、燃料和动力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蒸汽费	6454.43
		原料费	68.5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177.54
合计			6700.5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2021-012)。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2021-014)。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 审议并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2021-015)。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成刚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成刚简历详见附件)。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 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减少、规避、分散因外汇结算、汇率、利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分多批开展最高额度不超过1.5亿美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美元汇总)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业务包括利率汇率远期、期权、掉期等衍生产品,以及上述产品组成的复合结构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2021-016)。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有效控制风险、确保资金安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2021-017)。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票据使用管理、提高资金结算效率、盘活存量票据、降低资金业务成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合作银行申请开展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票据池业务,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临2021-018)。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明确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同意公司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介

成刚,男,1974 年出生,汉族,党员,大学学历。历任海安县壮志乡团委干事、书记、韩洋乡组织委员、海安县委组织部组织员、副科长、科长、海安县党代表联络办公室副主任、海安县雅周镇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镇长、雅周科技产业(铸锻热机械)园党工委副书记、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12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所涉及业务为公司正常经营性往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1年4月26日,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关联董事陆强新已于2021年4月15日辞职离任,本次参与表决的8位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研究讨论,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资金往来均为公司在购买原料、燃料、动力和接受劳务等活动中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公平合理。

(二)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交易额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料、燃料和动力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蒸汽费	7200	6454.43
		原料费	60	68.5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150	177.54
合计			7410	6700.5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股份)

住所: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998号

法定代表人:薛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9,700万元

成立日期:1998年1月21日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经营范围:化学农药、有机化学品、无机化 学品、高分子聚合物制造、加工、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 工业盐的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 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化学技术咨询服务;在港区内从事货 物装卸、仓储经营。

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需要,可依法调整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报告期内离任不满12个月的独立董事赵伟建兼职单位(赵伟建至2020年5月16日离职满12个月)。

(2)报告期内董事陆强新兼职单位(陆强新自2010年1月16日起兼任江山股份董事)。

2、南通新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环保)

住所:南通开发区上海路9号

法定代表人:刘鹏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年09月09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污泥处置(一般固废)(按环保部门意见实施);环保工程领域的技术安装、技术咨询服务;环保科技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维修;粉煤灰开发、销售;电力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离任不满12个月的董事王丽红过去12个月担任董事的单位。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是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竞争力,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14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PCAOB注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是李惠琦。截至2020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2名,注册会计师1,26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3.业务规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业务收入19.9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8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11亿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4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58亿元;2019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727.84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20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19年末职业风险基金649.22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1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周玉薇,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

签字会计师:付玉,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卫俏嫔,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周玉薇、签字注册会计师付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卫俏嫔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6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4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2万元。审计费用系按照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5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4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做到了勤勉尽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提供审计服务,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意见,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于2020年度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未发现该所及其工作人员有任何有损职业道德的行为,也未发现公司及公司工作人员有试图影响其独立审计的行为。并对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递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考虑公司的规模及审计工作量,独立董事认为支付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是合理的。一致同意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15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6 号文《关于核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5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5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046.4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916.48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致同验字 (2015)第110ZC020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6,818.21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6,000.00万元,募投资金专户余额为5,646.9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5年5月26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6日和2020年5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1),2020年6月1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协商一致,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6,818.21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6,000.00万元,募投资金专户余额为5,646.9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878.6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15年6月2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2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于2016 年2月25日披露的公告临2016-010号《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2017年2月15日将该等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使用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于2017年3月30日披露的公告临2017-010号《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2018年3月28日披露《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使用的公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5-011"号公告)。

201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6-024"号公告)。

2017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6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